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C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86



2017

中期報告



業務摘要

- 期內新合約及補充合約價值合共約為304,0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1,912,000港元)，同期增長130.5%；及
- 餘下在手的合約金額約為1,050,000,000(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93,000,000港元)，同期增長157,000,000港元，17.6%。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如下：

- 收益達170,44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084,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幅3.2%；
- 期內新簽約金額大幅增長，集團預期此增長趨勢將持續。為確保設計團隊準備到位以處理不斷增加的在手項目，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已明顯地擴張設計專業人才隊伍；以致人工成本顯著增加，期內溢利下降至3,1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480,000港元)；
- 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192,3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104,000港元)，為紀錄新高；
- 根據234,374,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3,722,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每股基本盈利為1.5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0港仙)；
- 根據約238,653,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6,845,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的每股攤薄盈利為1.4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港仙)；及
- 概無宣派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70,441	165,084
服務成本		(133,268)	(116,527)
毛利		37,173	48,557
其他收入		412	154
其他收益及虧損		(806)	(1,108)
行政開支		(32,570)	(33,552)
融資成本		(133)	(19)
除稅前溢利	4	4,076	14,032
所得稅開支	5	(901)	(2,552)
期間溢利		3,175	11,480
其他全面開支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627)	(1,177)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2,548	10,30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430	11,616
非控股權益	(255)	(136)
	3,175	11,480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787	10,449
非控股權益	(239)	(146)
	2,548	10,303

每股盈利(以港仙列值)

6

—基本	1.5	6.0
—攤薄	1.4	5.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7,864	11,661
商譽		21,035	20,897
無形資產		1,207	1,336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8,003	5,393
遞延稅項資產		1,167	1,496
		49,276	40,783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6,776	143,001
應收合約客戶進度付款	9	132,681	100,81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096	5,428
預付所得稅		5,095	-
其他流動資產		2,68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2,340	83,104
		465,672	332,3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0	6,410	3,4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2,111	72,072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73,696	89,394
融資租賃承擔		113	306
應付所得稅		321	6,811
無抵押銀行貸款		28,649	-
		171,300	172,064
流動資產淨值		294,372	160,28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3,648	201,067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87	2,081
		1,987	2,081
資產淨值		341,661	198,986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	2,777	1,962
儲備		339,403	197,3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2,180	199,266
非控股權益		(519)	(280)
權益總額		341,661	198,98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附註a)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b)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36	107,471	4,413	2,423	[47,070]	4,142	107,365	180,680	[349]	180,331
期間溢利	-	-	-	-	-	-	11,616	11,616	[136]	11,480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167)	-	(1,167)	[10]	(1,177)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1,167)	11,616	10,449	[146]	10,30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2,536	-	-	-	2,536	80	2,616
行使購股權	5	538	-	[116]	-	-	-	427	-	427
沒收購股權	-	-	-	[11]	-	-	11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3,882]	(3,882)	-	(3,88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41	108,009	4,413	4,832	[47,070]	2,975	115,110	190,210	[415]	189,79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62	112,224	2,248	5,857	[47,070]	[2,407]	126,452	199,266	[280]	198,986
期間溢利	-	-	-	-	-	-	3,430	3,430	[255]	3,175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643]	-	[643]	16	[627]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643]	3,430	2,787	[239]	2,548
發行新股(附註11)	795	144,977	-	-	-	-	-	145,772	-	145,772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413	-	-	-	413	-	413
行使購股權	20	2,898	-	[645]	-	-	-	2,273	-	2,273
沒收購股權	-	-	-	[48]	-	-	48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8,331]	(8,331)	-	(8,33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77	260,099	2,248	5,577	[47,070]	[3,050]	121,599	342,180	[519]	341,661

附註a：法定儲備為不可分派，而轉撥至此項儲備乃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釐定。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以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除稅後純利撥付，而款額及分配基準則由各自的董事會按年決定。於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後，此項儲備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附註b：該結餘主要指根據集團重組的換股產生53,519,000港元的扣除儲備(詳情請參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確定向王君友先生作出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產生5,210,000港元的進賬儲備(詳情請參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d)。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56,820)	(7,95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665)	2,25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6,501	2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9,016	(5,45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104	58,116
匯率變動影響	220	(384)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92,340	52,27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5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建築設計服務業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強制生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期間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報告的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期內確認的綜合建築設計服務合約收益。

本集團僅有一個提供綜合建築設計服務的單一營運分部。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行政總裁)定期審閱本集團的整體綜合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

主要服務收益

本集團來自其主要服務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建築	142,946	138,957
園境設計、城市規劃、室內設計及文物保育	27,495	26,127
	170,441	165,084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呆賬撥備計提	417	-
撇銷壞賬	-	1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02	3,227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65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	142	149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2)	13,026	13,001
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14,590	98,486
— 經營租賃付款	408	408
— 退休福利供款	3,894	2,712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413	2,616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金)	119,305	104,222

附註1：計入服務成本。

附註2：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款項包括員工宿舍經營租賃付款4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000港元)，該款項已計入總員工成本。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包括(計入)以下各項：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32	2,552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125	1,120
高估以前年度香港利得稅	(790)	-
	667	3,672

遞延稅項：

本期間	234	(503)
基於稅率變動	-	(617)
	234	(1,120)
	901	2,552

香港利得稅於該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梁黃顧建築設計(深圳)有限公司已向有關當地稅務局機關註冊成為前海香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的合資格企業，故有權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3,430	11,616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4,374,000	193,722,000
尚未行使購股權涉及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4,279,000	3,123,000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8,653,000	196,845,000

由於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六個月期間的平均市價為高，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由於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六年止六個月期間的平均市價為高，故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本中期期間，已向股東宣發及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合共約8,3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82,000港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約9,9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6,000港元)，主要為擴充集團辦公寫字樓。

9. 應收合約客戶進度付款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進度付款(扣除已確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5,570	22,739
30日以上及90日內	18,875	18,613
90日以上及180日內	10,438	11,623
180日以上	47,798	47,840
	132,681	100,815

10. 貿易應付賬款

下表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671	2,217
30日以上及90日內	248	1,077
90日以上	491	187
	6,410	3,481

11.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93,595,000	1,93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2,622,000	2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217,000	1,962
根據專項授權發行股份	79,473,780	795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2,020,000	2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77,710,780	2,777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本公司向北京設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總院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發行及配發79,473,780股股份。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股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全面的建築設計服務供應商，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保持領先的市場地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為170,441,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3.2%。本集團維持收益穩定增長的同時，在香港、中國及其他市場取得102份新合約，而新合約及補充合約價值共約為304,072,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增加130.5%。商業建築設計分部業務擴展有助提升本集團未來的收益來源。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餘下在手的合約金額約為1,050,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893,000,000港元。

建築設計屬本集團的傳統業務領域，仍然是穩定的收益來源，佔總收益83.9%。當中，商業建築設計憑其項目設計到落地的綜合能力，具有可觀的市場潛力。為此，期內本集團加大吸納設計專才的力度。儘管於本期間此分部收益的攀升尚未反映出來，但於可預見的未來，此分部所錄得的大量新合約金額已為本集團開拓新收益來源提供保證。此分部可提供商業建築項目設計至執行的一站式專業服務。此分部憑藉在承接國內主要城市大型地標項目方面的多年經驗，已在市場建立獨特競爭優勢。我們的項目綜合解決方案包括品牌策劃及娛樂體驗等內容，是擴大客戶群(尤其是中國客戶群)的推動因素。

室內設計分部繼續錄得可觀的升幅。乘近年來的強勁增長勢頭，室內設計分部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42.3%的收益升幅。本公司成功滿足市場對城市更新項目的殷切需求，其中寫字樓及酒店項目增長尤為顯著。此外，此分部亦就藝術顧問開展新業務，旨在加強室內設計品牌影響力，有關業務已於期內為本集團貢獻收益。



本集團一直探索可行策略，以進一步擴展建築設計服務的全面性，並在有關城市化方面，物色及收購合適的投資或業務項目。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引入新戰略投資者北京市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北京市政總院」），成功向北京市政總院的全資附屬公司發行79,473,780股新普通股。於有關認購事項後，北京市政總院成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持有28.6%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北京市政總院訂立設計服務分包框架協議。根據該框架協議，本集團將向北京市政總院集團提供設計服務，服務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建築設計、景觀設計、城市規劃及室內設計。該項戰略合作使本集團能夠參與大型發展及其他至今未能競投的甲級基建項目，而該項框架協議將於未來為本集團締造新的收益來源。

財務回顧

收益

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建築設計市場的競爭情況持續，故二零一七年對本集團而言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通過採取戰略性措施繼續改善其業務模式，以開拓新商機並進一步將業務組合多元化，藉此將影響減至最低。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170,441,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165,084,000港元，增幅為3.2%。

服務成本

為確保設計團隊準備到位以處理不斷增加的在手項目，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已明顯地擴張設計專業人才隊伍，以致人工成本顯著增加。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服務成本為133,268,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116,527,000港元，大幅增加14.4%。集團為各業務分部特別是商業建築設計，室內設計及內地的傳統建築設計分部擴充人才及團隊，是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37,17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557,000港元)，下跌23.4%。毛利率同期下降自29.4%至21.8%。本期毛利及毛利率下降，是由於為之前所述的擴充商業建築設計團隊計劃的擴充引致人工成本增長。而此類合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仍為初步階段，其收入未反映在本期業績內。當後新簽合同進一步推進時，毛利預期將會恢復正常。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32,57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33,552,000港元，輕微下降2.9%。於期內，行政開支維持平穩。

溢利

由於之前所述有關毛利下跌的相同原因，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3,175,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為11,480,000港元，下降為72.3%。

前景

發展前景方面，亞洲地區的城市化趨勢、智慧城市、海綿城市與城市更新的蓬勃發展將為整體行業帶來巨大商機。本集團具有國際化的品牌定位及領先的設計團隊，再加上在市場資源及工程技術方面，北京市政總院提供全方位支援，讓我們擁有得天獨厚的競爭優勢。

通過擴大在公營及市政項目板塊的業務份額，及透過兼併與收購拓寬項目覆蓋度，期望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總體市值。董事局預期將高新科技融入項目服務的全過程，以助本集團為降低服務成本及提升品牌價值進行部署。「技術+資本」的發展戰略正處全面推進階段，本集團將緊抓各種國家發展計畫的機遇，致力提高業務增幅。董事會與北京市政院攜手並肩，我們樂觀認為，本集團將加速業績增長，為每一位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65,672	332,348
流動負債	171,300	172,064
流動比率	2.72倍	1.93倍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72倍，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93倍，主要由於期內收取發行股本的資金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192,3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104,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的一般銀行融資約為21,3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56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指融資租賃承擔除以股本)約為8.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

本集團的借貸並無受到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強大。憑藉可動用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信貸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符合其資金規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720名(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530名)僱員。

僱員的薪酬乃按照工作性質、市場趨勢以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紅利乃根據各附屬公司及其僱員的表現分發。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及福利待遇。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香港)、僱員退休金計劃(中國)、醫療保障、保險、培訓及發展計劃及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適的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面臨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購股權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 關聯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梁鵬程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69,398,000	24.98%
	本公司	實益權益	1,404,000	0.50%
	本公司	實益權益	3,500,000 ^(附註1)	1.26%
符展成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30,662,000	11.04%
	本公司	實益權益	462,000	0.16%
	本公司	實益權益	2,350,000 ^(附註1)	0.84%
王君友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940,000	4.65%
	本公司	實益權益	1,450,000 ^(附註1)	0.52%
	本公司	配偶權益	200,000 ^(附註2)	0.07%
	梁黃願建築設計 (深圳)有限公司	股本權益	-	1.00%
馬桂霖	本公司	實益權益	200,000	0.07%
	本公司	實益權益	100,000 ^(附註1)	0.03%

附註： (1) 該等數目指本公司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股份。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君友先生(即李敏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李女士持有的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79,473,780	28.61%
北京市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79,473,780	28.61%
北京設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9,473,780	28.61%
Rainbow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62,198,000	22.39%
Veteran Ventur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200,000	2.59%
Vivid Colou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662,000	11.04%
君名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4)	12,940,000	4.65%
Liang Sharon	配偶權益(附註5)	74,302,000	26.75%
鍾慧姿	配偶權益(附註6)	33,474,000	12.05%
李敏	配偶權益(附註7)	14,390,000	5.18%
	實益擁有人(附註8)	200,000	0.07%



附註：

1. 北京設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北京市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北京市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由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2. Rainbow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Veteran Ventures Limited由梁鵬程先生全資擁有。
3. Vivid Colour Limited由符展成先生全資擁有。
4. 君名投資有限公司由王君友先生全資擁有。
5. Liang Sharon女士為梁鵬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梁先生持有的74,30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鍾慧姿女士為符展成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符展成先生持有的33,47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李敏女士為王君友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王先生持有的14,3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指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所發行及配發的100,000股股份的權益及100,000股股份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兩個購股權計劃供給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作為鼓勵或獎勵，其包括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兩個購股計劃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期內變動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於		於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期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執行董事								
- 梁鵬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800,000)	-	-	附註1
- 符展成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	-	800,000	附註1
- 王君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	-	800,000	附註1
- 盧建能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	-	800,000	附註1
- 吳國輝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	-	800,000	附註1
- 何曉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0.83港元	800,000	-	(800,000)	-	-	附註1
			4,800,000	-	(1,600,000)	-	3,200,000	

附註1：購股權自上市日期第三週年日至上市日期第四週年日(包括首尾兩日)可予行使。

購股權計劃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 期內 註銷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行使期
執行董事								
— 梁鵬程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3,500,000	-	-	-	3,500,000	附註2
— 符展成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1,550,000	-	-	-	1,550,000	附註2
— 王君友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650,000	-	-	-	650,000	附註2
— 馬桂霖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委任)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100,000	-	-	-	100,000	附註2
— 盧建能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200,000	-	-	-	200,000	附註2
— 吳國輝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200,000	-	-	-	200,000	附註2
— 何曉 (於二零一七年 五月一日辭任)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200,000	-	(200,000)	-	-	附註2
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2.25港元	2,250,000	-	(220,000)	(100,000)	1,930,000	附註2
顧問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2.80港元	2,600,000	-	-	-	2,600,000	附註3
顧問	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	3.29港元	-	3,800,000	-	-	3,800,000	附註4
			11,250,000	3,800,000	(420,000)	(100,000)	14,530,000	

附註2： 購股權的50%可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而其餘50%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3： 購股權可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附註4： 購股權可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包括首尾兩日)間行使。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可分別發行3,200,000股股份及10,930,000股股份，相等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1.13%及3.8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就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的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彼等一直有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操守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盧偉雄先生、余熾鏗先生及蘇玲女士(委任日期為2017年5月1日))組成的審核委員會，王哲身先生已於2017年5月1日辭任審核委員會一職。審計委員會已採用職權範圍規管審核委員會的權力和職責。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鵬程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鵬程先生、劉桂生先生、符展成先生、王君友先生、劉勇先生及馬桂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偉雄先生、余熾鏗先生及蘇玲女士。